

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全区 第六个“学习日”活动的通知

各直属党组织、局机关各支部：

12月1日是今年第六个“学习日”。为持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重要指示和全国全省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奋力书写好中国式现代化武进答卷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力量、有利文化条件。经研究，本次“学习日”活动主题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习内容

1. 《人民日报》关于全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的新闻报道（参见《人民日报》2023年10月9日第1版）；
2. 《人民日报》关于贯彻落实全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的系列评论员文章（参见《人民日报》2023年10月11日、12日、13日第1版）；
3. 《总书记引领我们谱写中华民族现代文明新华章》（参见《人民日报》2023年10月8日第1版）；
4. 《思想之光照亮前路 凝心聚力再谱新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全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参见《人民日报》2023年10月12日第1版）；
5. 《创造属于我们这个时代的新文化——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文化思想评述》（参见《人民日报》2023年10月

16日第1版);

6. 《新华日报》关于全省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的新闻报道(参见《新华日报》2023年11月23日第1版);

7. 《新华日报》关于贯彻落实全省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的系列评论员文章(参见《新华日报》2023年11月23日、24日、25日、26日第1版);

8. 《举思想旗帜 展万千气象——江苏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在守正创新中迈向新征程》(参见《新华日报》2023年11月22日第1版)。

二、相关要求

1. 各级各部门要认真组织开展“学习日”活动,结合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自身实际开展学习,做到主题突出、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效果明显。

2. 党员领导干部要充分发挥在“学习日”活动中的表率示范作用。

3. 各单位要立足实际,统筹安排,认真组织好活动,并积极推荐报送特色活动做法,发至电子邮箱:307797177@163.com。

中共常州市武进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2023年11月29日